

CATEGORIZED COLLECTION
OF LITERATURES
ON CHINESE MERIDIANS
AND COLLATERALS

鄧良月 主編

中國 針灸 經絡 通鑒



青島出版社

R 224.1
139
4

中國針灸經絡通鑒

CATEGORIZED COLLECTION
OF LITERATURES
ON CHINESE MERIDIANS
AND COLLATERALS

鄧良月 主編



005 06001

青島出版社



0110822

魯新登字 08 號

封面設計 田 野
特約編輯 孫永顯
責任編輯 李新堂 李茗茗

中國針灸經絡通鑒

鄧良月 主編

*

青島出版社出版

(青島市徐州路 77 號)

新華書店總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膠南市印刷廠印刷

1993 年 12 月第 1 版 1996 年 1 月第 2 版第 2 次印刷

16 開(787×1092 毫米) 52.25 印張 4 插頁 1200 千字

印數 501—1000 冊

ISBN 7-5436-1043-4/R·45

定價:198.00 圓

王 序

經絡學說在中醫基本理論當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學術界公認，今后要想在中醫理論研究方面取得重大進展，其突破口在經絡研究。經絡研究包括古代文獻研究和現代科學研究兩大方面，古代文獻研究是前提。現在由中國中醫研究院針灸研究所牽頭，聯合我國一些學者共同編寫的《中國針灸經絡通鑒》一書，搜羅百余種古籍的經絡條文，加以編纂，以供經絡研究參考。我認為這項工作的學術性較強，對於發展中醫中藥具有重大意義。

世界針灸學會聯合會主席

中國針灸學會副會長

中國中醫研究院專家委員會副主任、研究員

王雪苔

程 序

經絡學說是祖國醫學的重要理論基礎。它不僅對中醫的生理、病理、診斷、治療及養生、導引、氣功具有重要的指導意義，是針灸學的主要組成部份，而且對人體生命科學乃至整個自然科學的研究都具有重大的科學價值，經絡研究已被國家科委列為“八·五”期間幾個重大自然科學基礎理論研究課題之一。當前，國際上的“針灸熱”、“中醫熱”方興未艾，對經絡的研究也日益成為世界矚目的熱門課題和競爭目標。國內外學者也迫切需要一本能提供“正宗的”經絡學說的歷史淵源，詳細地記載經絡學說的組成、生理、病理、各組成成份的循行分佈及在診斷、治療各方面應用的、保持歷史真實原貌的工具書。這類書目前在國內外都尚未見到。為滿足國內外的這一迫切需要，並為國家經絡標準化方案研究工作做好前期準備，中國針灸學會經絡研究會和中國中醫研究院針灸研究所組織全國有關專家編寫了這本經絡研究的重要工具書——《中國針灸經絡通鑒》。（它上迄馬王堆漢墓出土帛書，下至晚清民國之前，凡有關經絡內容的片言只語，靡不收採，資料來自百余部經典著作、經絡專書和古代名著中有關經絡的章節，搜羅宏富，編排有序。）它是國家經絡標準化方案研究工作的重要基礎和組成部分，它的成書不僅為國內外學者提供了一部內容豐富、系統全面、圖文並茂的古代經絡文獻原始資料，而且也填補了國內外針灸文獻學研究方面的空白，適應了國內外對經絡學說諸問題的了解和研究的迫切需要，對確立和保持我國在國際經絡研究方面的主導地位有重要意義，具有重要的科學價值和重大的社會效益。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兼中國科協組委員、中國針灸學會副會長兼經絡研究會顧問、
中國北京國際針灸培訓中心副主任、主任醫師、教授

程莘農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北京中醫學院教授

楊甲三

編 寫 說 明

1. 古籍及版本的選擇：本書共採用中醫、針灸及部分非醫學古籍 80 余種。古籍的收錄，既力求“全”，也考慮其學術價值和文獻價值。有些古籍如《采艾編翼》等，錯誤過多，文獻價值不高，如果選用，良莠並存，會降低本書的質量，故不予收錄；有些古籍雖書名不同，但實為同一種書。如《針灸大全》與《針灸全書》，凡屬異名同書者，只收錄其中一種較為通行者；還有些書係完全抄錄或節錄前代醫書，如《經絡全書》、《醫學便覽》等，屬於完全抄錄前代醫書者則不予採用，以免重複。本書屬類書性質，故對中醫、針灸類書一般也不予收錄，以免重複或傳誤。惟《外臺秘要》成書較早，保存了一些現佚的針灸古籍內容，文獻價值較高，故予以收錄。版本的選定，盡可能選用現存善本，同時考慮到所選版本應為一般讀者能夠得到，以備查考之便。為保持原書面貌，不採用今人的校註本。

2. 原文、註文的處理：原文一般以《靈樞》、《素問》起首，然後按年代為序排列註文。古人的註文有隨句夾註者，有分段加註者。前者如楊上善之註《太素》、王冰之註《素問》，張介賓之註《類經》。因其涉及經文原句，對經文以方括號標明之；引文較長且完全一致者，用刪節號刪之，註後之原校語則加圓括號標出。如楊上善註之後有肅延平校語，王冰註之後有林億等新校正等，其分段加註者，因已不間隔經文，則不重出相應原文，直接引用註文；如馬蒔之《註證發微》，張志聰等之《集註》，所引馬、張註文，多參照《醫部全錄》本，其分段情況已同原書略有出入。

3. 原書中所用異體字、古今字等，一般不加改動，有的在同頁加註釋。

4. 所錄原文註明出處，一般註出書名、卷數及篇名。有些古書原不分卷或無篇名，則只註書名。又歷代各家著作重複引錄前文者多，本書記其異而略其同。如對《甲乙經》引錄《內經》的文字多以校勘形式出現，內容相同的則只著錄其最早的文獻，其後相同的只出書名和卷數；其意義相同而文辭不同者，如後人所編歌訣之類，亦多采錄，以豐富內涵。

5. 本書分為三篇。第一篇總論注重綜合性內容，其餘兩篇則為分條性內容，但各篇之間亦有互相重合難作絕對劃分者。特別在註文中相互引證較多，以利於讀者理解，故不作過多刪節。

6. 古代對經脈循行是以文字敘述為主，輔以圖像，可惜古圖多已失傳。本書選用現存古圖重繪制版，計有《醫心方》、《類證活人書》、《十四經發揮》、《類經圖翼》、《醫宗金鑑》等圖，以分別代表唐、宋、元、明、清不同時代經脈圖的風貌。

7. 對原書中的文字錯誤，據其他版本或石刻、卷子及有關新出土的文獻加以校註。如馬王堆帛書中經脈內容出土時脫落較多，則據張家山出土的漢簡《脈書》加以補正；現行本《太素》及《銅人腧穴針灸圖經》的錯漏之處，則據卷子本、石刻拓本加以補正。對各書中的內容分歧，則考竟源流，加以評按。按語中所引《明堂》之文，據《黃帝明堂經輯校》本。全書各節段的說明，以“按”字開頭寫成按語，表述編者的見解，僅供讀者參考。

目 錄

第一篇 總論	1
第一章 經絡的基本概念與理論形成.....	3
第一節 血氣、脈、經絡.....	3
第二節 經絡的聯繫.....	9
第三節 人與天地相應	19
第四節 經絡理論的形成	30
第二章 經絡與營衛血氣	35
第一節 營衛與三焦	35
第二節 營氣運行	45
第三節 衛氣運行	53
第四節 營衛與宗氣	63
第五節 血氣多少	68
第三章 脈度、骨度與要穴	78
第一節 脈度	78
第二節 骨度	82
第三節 要穴	88
第四章 經絡的標本、氣街與四海	113
第一節 十二經標本與氣街.....	113
第二節 人身有四海.....	123
第五章 經絡的根結、關闔樞與皮部	129
第一節 根結與關、闔、樞.....	129
第二節 六經皮部與關、闔、樞.....	145
第六章 經絡病候與診法.....	157
第一節 經絡病候.....	157
第二節 經絡診法.....	185
第七章 經絡與鍼灸治法.....	215
第一節 氣穴與刺法.....	215
第二節 治神與調其經氣.....	245
第二篇 十二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259
第一章 手太陰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261

第一節 肺手太陰之脈·····	261
第二節 手太陰經別、絡脈和經筋·····	283
第三節 本經證治·····	289
第二章 手陽明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303
第一節 大腸手陽明之脈·····	303
第二節 手陽明經別、絡脈和經筋·····	320
第三節 本經證治·····	326
第三章 足陽明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326
第一節 胃足陽明之脈·····	326
第二節 足陽明經別、絡脈和經筋·····	370
第三節 本經證治·····	378
第四章 足太陰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419
第一節 脾足太陰之脈·····	419
第二節 足太陰經別、絡脈和經筋·····	437
第三節 本經證治·····	441
第五章 手少陰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454
第一節 心手少陰之脈·····	454
第二節 手少陰經別、絡脈和經筋·····	466
第三節 本經證治·····	471
第六章 手太陽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479
第一節 小腸手太陽之脈·····	479
第二節 手太陽經別、絡脈和經筋·····	494
第三節 本經證治·····	498
第七章 足太陽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503
第一節 膀胱足太陽之脈·····	503
第二節 足太陽經別、絡脈和經筋·····	528
第三節 本經證治·····	534
第八章 足少陰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561
第一節 腎足少陰之脈·····	561
第二節 足少陰經別、絡脈和經筋·····	585
第三節 本經證治·····	591
第九章 手厥陰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617
第一節 心包手厥陰之脈·····	617
第二節 手厥陰經別、絡脈和經筋·····	630
第三節 本經證治·····	634
第十章 手少陽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637
第一節 三焦手少陽之脈·····	637
第二節 手少陽經別、絡脈和經筋·····	652

第三節	本經證治·····	656
第十一章	足少陽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658
第一節	膽足少陽之脈·····	658
第二節	足少陽經別、絡脈和經筋·····	683
第三節	本經證治·····	690
第十二章	足厥陰經脈、經別、絡脈和經筋·····	701
第一節	肝足厥陰之脈·····	701
第二節	足厥陰經別、絡脈和經筋·····	719
第三節	本經證治·····	723
第三篇	奇經八脈、其他脈 ·····	737
第一章	督脈及其絡脈·····	739
第一節	督脈·····	739
第二節	督之絡脈·····	755
第二章	任脈及其絡脈·····	757
第一節	任脈·····	757
第二節	任之絡脈·····	768
第三章	衝脈·····	770
第四章	帶脈·····	781
第五章	陰蹻脈與陽蹻脈·····	786
第六章	陰維脈與陽維脈·····	798
第七章	其他脈·····	806
第一節	胞脈與胞絡·····	806
第二節	肉裏之脈·····	809
第三節	散脈·····	810
第四節	同陰之脈·····	811
第五節	解脈·····	811
第六節	飛陽之脈·····	813
第七節	昌陽之脈·····	814
第八節	會陰之脈·····	815
第九節	衝絡之脈·····	816
第十節	會厭之脈·····	817
第十一節	俠脊之脈·····	817
第十二節	纓脈·····	818
第十三節	溜脈·····	818
第十四節	伏衝之脈·····	818
第十五節	背俞之脈·····	820

第一篇

總 論

第一章 經絡的基本概念與理論形成

第一節 血氣、脈、經絡

一、血氣與脈（非醫籍中的記載）

《論語·季氏》

君子有三戒：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及其壯也，血氣方剛，戒之在斗；及其老也，血氣既衰，戒之在得。

按：古書中“血氣”並稱者以此為早。可知在孔子時已將血氣“未定”、“方剛”和“既衰”來說明少年、壯年和老年之間的不同生理特點。

《左傳·襄公二十一年》

瘠則甚矣，而血氣未動。

按：此言人雖瘦而“血氣”未傷，表明“血氣”在人身中為最重要。

《左傳·昭公十年》

凡有血氣，皆有爭心。

按：此以“有血氣”作為生命的特徵。

《禮記·中庸》

凡有血氣者，莫不尊親。

按：此同樣以“有血氣者”作為生命的特徵。

《國語·魯語》

若血氣強固，將壽寵得沒；雖壽而沒，不為無殃。

按：此指出“血氣”強固者才能長壽。

《國語·周語》。

其血氣不治，若禽獸焉。

按：此以“血氣”的“治”與“不治”作為人與禽獸的區分。是將“血氣”的概念擴大到思想意識。

《管子·中匡》

道（導）血氣以求長年、長心、長德，此為身也。

按：這裏明顯指出，導引血氣可以得到延年。

《管子·水地》

水者，地之血氣，如筋脈之通流者也。

按：此將地上的水流比擬作人體中的“血氣”，說明人體中的筋脈是流通“血氣”的。

《管子·內業》

精也者，氣之精者也。

按：《內業》中以氣之精者為“精”，對氣的分析更為深化，並強調精氣對於生命的重要性。

《荀子·修身》

凡用血氣、志意、知慮，由禮則治通，不由禮則勃亂提慢。……

按：此以血氣、志意知慮概括人的生命活動，養生合於禮法則身體治理而和調，不合於禮法則逆亂而弛緩。

《呂氏春秋·開春》

飲食居處適，則九竅、百節、千脈皆通利焉。

《呂氏春秋·達鬱》

凡人三百六十節、九竅、五藏、六府，肌膚欲其比也，血脈欲其通也，筋骨欲其固也，心志欲其和也。

按：這裏出現了較多的人體名稱，對人體的形態和機能作了較為全面的敘述。指出外部有“肌膚”，中間通“血脈”，深部為“筋骨”等。“九竅”已將五官七竅和前後陰作了歸類；“百節”是對骨節的概稱，又稱為“三百六十節”；“千脈”說明“脈”之眾多。“血脈欲其通（利）”則是對血氣運行有了基本認識。

《韓非子·解老》

人之身，三百六十節、四肢、九竅，其大具也。

《春秋繁露·人副天數》

人有三百六十節，偶天之數也；形體、骨、肉，偶地之厚也。

上有耳目聰明，日月之象也；體有空竅、理、脈，川谷之象也。小節三百六十六，副日數也；大節十二分，副月數也。

按：以上秦漢時著作將“三百六十五節”又簡述為“三百六十節”，均見於《內經》。《素問·五藏生成》：“人大谷十二分”，所指與此同。“理、脈”當是指腠理和血脈。“空竅”原意指九竅，而“孔穴”之“空（孔）”是由此引伸而來；“節”原指骨節，而“節會”（穴）之“節”也是由此擴展而來。《靈樞·小鍼解》說：“節之交，三百六十五會者，絡脈之滲灌諸節者也。”節之所在即為孔穴。

《淮南子·精神訓》

人亦有四肢、五藏、九竅、三百六十六節。

是故血氣者人之華也，而五藏者人之精也。夫血氣能專於五藏而不外越，則胸腹充而嗜慾省矣。胸腹充而嗜慾省，則耳目清聽視達矣。

按：此以血氣為人之“華”，五臟為人之“精”，說明血氣產生於五臟又運化於五藏，所謂“專於五藏而不外越”。《靈樞·營氣》說的“精專者行於經隧”，以及《素問·解精微論》所說：“心者五藏之專精也，目者其竅也，華色者其榮也。”詞意相似。

《史記·扁鵲倉公列傳》

太子病，血氣不時交錯而不得洩，暴發於外而為中害，……故暴厥而死。

……因五藏之輪，乃割皮、解肌、決脈、結筋，搦髓胸，揲荒（育）、爪幕（膜），瀦浣腸胃，漱滌五藏，練精易形。

扁鵲曰：若太子病，所謂尸蹶者也。夫以陽入陰中，動胃纏絡，中經維絡，別

下於三焦、膀胱，是以陽脈下遂，陰脈上爭，會氣閉而不通。……

扁鵲曰：疾之居腠理也，湯熨之所及也；在血脈，鍼石之所及也；其在腸胃，酒醪之所及也；其在骨髓，雖司命無奈之何。

按：扁鵲事蹟可參見《韓詩外傳》和劉向《說苑》等，司馬遷《史記》綜合成文。文中提到“五藏之輪”及陰陽脈、“經、維、絡”等名。還將身體分為腠理、血脈、腸胃、骨髓等層次以論疾病之淺深。

《鹽鐵論·輕重》

扁鵲撫脈息而知疾所由生，陽氣盛則損之而調陰，陰氣盛則損之而調陽，是以氣脈調和，而邪氣無所留矣。夫拙醫不知脈理之腠，血氣之分，妄刺而無益於疾，傷肌膚而已。

用鍼不調均有無、補不足……灸刺稽滯，開利百脈。

按：漢代桓寬在此著作中也是引扁鵲治病事為喻。“脈息”，指脈搏和呼吸，不是單指脈搏，“氣脈”是指氣和脈，不是專指有行氣的脈。“脈理之腠”指脈絡所分布的肌肉腠理，“血氣之分”指血氣所行的部位，分，指部分、部位，不是指分別。

《漢書·藝文志》

醫經者，原人血脈、經絡（絡）、骨髓、陰陽、表裏，以起百病之本，死生之分……。

按：這是關於醫經一類書目的總的說明，指出這是研究人的“血脈、經絡”等內容的著述。“血脈、經絡”意指血脈又分經脈和絡脈。不是指“血脈”與“經絡”相對立。

《說文解字》

“脈”血理分袞行體者。從辰、從血。“脈”或從肉。“脈”籀文。

“經”織（從絲）也。從繫，聲。

“絡”絮也，一日麻末漚也。從糸，各聲。

按：東漢許慎著《說文解字》一書，解釋文字的本義。“脈”篆文以“𩑦”為正字，籀文作“𩑦”，均從血旁，以從肉旁的“脈”為異體。說明其本義為血脈。“血理”意指血管分布成紋理，意猶“脈理”。段玉裁讀作“理分”，說是“理分猶分理”，文句不順；當以“分”字屬下讀作“分袞（斜）”為是。“分袞行體”指分散橫斜布於身體，非指脈全屬斜行。“經”的本義是縱行的織綫，“從絲”二字原脫，段玉裁據《太平御覽》引文補入。“絡”的本義指綿絮，引伸為包絡、網絡、聯絡義。漢時或借用“落”字。《靈樞·脈度》：“經脈為裏，支而橫者為絡，絡之別者為孫。”是以“經”、“絡”、“孫”來區分“脈”的不同級別。

《說文解字繫傳》

脈，五藏六府之氣血分流四肢也。

按：此說為五代時徐鉉對“脈”所作的補充解釋。說明“脈”不單純是行血，而是行氣血；不是簡單地說成“行體”，而是明確地指出在臟腑與肢體之間運行的通路。這一解釋，較為全面地反映中醫學關於“脈”也是經絡的涵義。因為經絡是經脈和絡脈的合稱，是“脈”這一名稱的分化。

二、脈分經絡

（一）經脈、絡脈和孫絡

《靈樞·脈度》第十七，卷四

經脈為裏，支而橫者為絡，絡之別者為孫。盛而血者疾誅之，盛者瀉之，虛者飲藥以補之。

《甲乙經·脈度》卷二，基本同《靈樞》。“孫”後有“絡”字，“盛而血者”作“孫絡之盛而有血者”。

《太素·脈度》卷十三，楊上善註

〔經脈為裏，支而橫者為絡，絡之別者為孫絡。孫絡之盛而有血者疾誅之，盛者徐瀉之，虛者飲藥以補之。〕人之血脈，上下縱者為經，支而橫者為緯。（凡手）足左右各有十二，合二十四脈；陰喬、陽喬、任脈、督脈，合二十八脈。在膚肉之裏，皆上下行，名曰經脈；十五絡及

（別）絡見於皮表，橫絡如緯，名曰絡脈，皆是血氣所（貫注，故）稱為隧也。凡大小絡虛，皆須飲藥補之，不可去血，去血虛虛，不可不禁也。（蕭廷平校：“為孫”下《靈樞》無“絡，孫絡之”四字，“瀉”下無“徐”字。）

按：楊註圓括號內字原缺損，現依蕭校擬文補入。惟“別絡”之“別”或可補作“浮”字。

《靈樞註證發微·脈度》卷三，馬蒔註

經脈為裏者，如手太陰肺經自中府至少商，乃直行之經在於裏，裏者即上文之所謂“經隧”也。其支而橫者，即如肺經有列缺穴，橫行手陽明大腸經者為絡也。其絡之別者為孫，猶有子而又生孫，較之正絡為尤盛也。但曰絡、曰孫，而血脈盛者急瀉之。急瀉之者，正以邪氣盛者當瀉之也；若正氣虛者，則止飲藥以補之耳。

《類經·經絡類》卷七，張介賓註

經脈直行深伏，故裏而難見；絡脈支橫而淺，故在表而易見。絡之別者為孫，孫者言其小也，愈小愈多矣。凡人遍體細脈，即皆膚腠之孫絡也。絡脈有血而盛者，不去之則壅而為患，故當疾誅之。誅，除也。然必盛者而後可瀉，虛則不宜用鍼。故《邪氣藏府病形》篇曰：陰陽形氣俱不足，勿取以鍼而調以甘藥，即虛者飲藥以補之之謂。

《靈樞集註·脈度》卷二，張志聰註

支而橫者，絡脈、孫絡也。夫經脈內營於臟腑，外絡於形身，浮而見於皮部者皆絡脈也。盛而血者，邪盛於外，血留於絡脈，故當疾誅之。盛者邪客於外，故當瀉之；虛者本虛於內，故當飲藥以補之。蓋言血氣本於臟腑之所生也。

（二）十二經脈和十五絡脈

《靈樞·九鍼十二原》第一，卷一

經脈十二，絡脈十五，凡二十七氣以

上下。

《甲乙經·手太陰及臂凡一十八穴》卷三，基本同《靈樞》。末句作“凡二十七氣上下行”。《太素·九鍼要道》卷十一同《靈樞》。

《靈樞註證發微·九鍼十二原》卷一，馬蒔註

夫臟有五，腑有六，而又加心包絡一經，則經脈有十二；十二經有十二絡穴，而又加以督之長強、任之尾翳及脾又有大包，則絡脈計有十五。以十二而加十五，凡二十七氣也。

《類經·經絡類》卷八，張介賓註

藏有五，府有六，而復有手厥陰心主一經，是為十二經。十二經各有絡脈，如手太陰別絡在列缺之類是也。此外又有任脈之絡曰屏翳，督脈之絡曰長強，脾之大絡曰大包，共為十五絡。十二、十五，總二十七氣，以通週身上下也。

《靈樞集註·九鍼十二原》卷一，張志聰註

經脈十二，六藏六府之經脈也。絡脈十五，藏府之十二大絡，及督脈之長強，任脈之尾翳，脾之大包，凡二十七脈之血氣，出入於上下手足之間。

（三）三百六十五絡

1. 《靈樞·九鍼十二原》第一，卷一
節之交，三百六十五會。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所言節者，神氣之所游行出入也，非皮肉筋骨也。

《太素·九鍼要道》卷二十一，同《靈樞》。

《靈樞註證發微·九鍼十二原》卷一，馬蒔註

此言節之所交，正神之所出入，此其為要之當知也。凡節之所交，計三百六十五會，實經絡滲灌諸節者也。此節者，乃要之所在，故能知其要，可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矣。且節者，即神氣之

所游行出入也，非皮肉筋骨之謂也。由此觀之，則欲行鍼者，當守其神；而欲守神者，當知其節。學者可不於三百六十五會而求之哉？

《類經·經絡類》卷八，張介賓註

人身氣節之交，雖有三百六十五會，而其要則在乎五腧而已。故知其要則可一言而終，否則流散無窮，而莫得其緒矣。神氣之所游行出入者，以穴俞為言也，故非皮肉筋骨之謂，知邪正之虛實而取之弗失，即所謂知要也。《小鍼解》曰：節之交，三百六十五會者，絡脈之滲灌諸節者也。即此“神氣”之義。

《靈樞集註·九鍼十二原》卷一，張志聰註

此言刺節者，當知神氣之所出入也。神氣者，真氣也，所受於天，與穀氣並而充身者也。故知其要，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無窮，此絡脈之滲灌諸節，非皮肉筋骨也。

2. 《靈樞·小鍼解》第三，卷一

節之交，三百六十五會者，絡脈之滲灌諸節者也。

按：此文各家未另加註，而見於《九鍼十二原》註中。原意是說：三百六十五節就是三百六十五絡的會聚處，也是氣穴所在。

3. 《素問·徵四失論篇》第七十八，卷二十三

夫經脈十二，絡脈三百六十五。此皆人之所明知，工之所循用也。

《類經·論治類》卷十二，張介賓註

循，依順也。此言經絡之略，誰不能知，即循經受業之謂耳。

按：此段王冰、馬蒔、張志聰均未註。絡脈之分布於淺表者總稱為三百六十五絡。其血氣滲灌所在即稱為“節”，故有三百六十五節。節之所在也就是腧穴，故概稱為三百六十五穴。這是全身經穴的約數。

（四）經脈絡脈之異

《靈樞·經脈》第十，卷三

黃帝曰：經脈十二者，伏行分肉之間，深而不見；其常見者，足太陰適於外踝之上，無所隱故也。諸脈之浮而常見者，皆絡脈也。……雷公曰：何以知經脈之與絡脈異也？黃帝曰：經脈者常不可見也，其虛實也以氣口知之，脈之見者皆絡脈也。雷公曰：細子無以明其然也。黃帝曰：諸絡脈皆不能經大節之間，必行絕道而出入，復合於皮中，其會皆見於外。

《甲乙經·十二經脈絡脈支別》下，卷二，基本同《靈樞》。首句作“十二經脈伏行於分肉之間”。“足太陰”下有“脈”字。“外踝”明抄本正統本作“內踝”，與《太素》合。無第二個“雷公曰……黃帝曰”十四字。

《太素·經絡別異》卷九，楊上善註

〔黃帝曰：經脈十二經脈者，伏行分肉之間，深而不見，其常見者，足太陰適於內踝之上，無所隱故見也。諸脈之浮而常見者，皆絡脈也。〕十二經脈及諸絡脈：其不見者，謂十一經也；其可見者，謂足太陰經，上行至於踝上，以其皮薄故見也；諸餘絡脈，皆見者也。（蕭延平校：內踝《靈樞》、《甲乙經》均作“外踝”，正統本《甲乙經》作“內踝”。查陰脈行內，陽脈行外，足太陰為陰脈，應行內踝。再檢本書脾足太陰之脈，上內踝前廉。楊註云：十二經脈，皆行筋肉骨間；唯此足太陰經，上於內踝薄肉之處，脈得見者也。與此處正相發明。作外踝者，恐誤。）

〔雷公曰：何以知經脈之與絡脈異耶？黃帝曰：經脈者常不可見，其虛實也以氣口知之，脈之見者皆絡脈也。〕經脈不見，若候其虛實，當診寸口可知也。絡脈橫居，五色可見，即目觀之，以知虛實也。〔雷公曰：細子無以明其然。〕細子，謙稱也。經脈診氣口可知虛實，猶未明其絡脈

見之然也。〔黃帝曰：諸絡脈皆不能經大節之間，必行絕而道出，入復合於皮中，其會皆見於外。〕大節，謂四支十二大節等也。凡絡脈之行，至大節間止，緣於絡道出節至外，入於皮中，與餘絡合，見於皮。絕，止也。（平校：“而道”《靈樞》、《甲乙經》作“道而”。）

《靈樞註證發微·經脈》卷二，馬時註

此詳言經脈不可見，而絡脈則可見也。經脈者，如肺經自中府以至少商是也。絡脈者，如肺經之列缺旁行偏歷是也。然十二經者，伏行於各經分肉之間，深而不可見，其常見者，僅有脾經之脈，適於外踝之上，與胃脈相通，無所隱焉故耳。凡諸脈之浮而常見者，皆絡脈也。

及雷公又以經絡之異，何法知之為問，蓋欲於不飲酒時而知之也。帝言經脈之虛實，當診氣口脈以知之，然隱而不可見者，其常也。絡脈則其脈常見，不必於氣口知之矣。

凡諸絡脈，皆不能經歷於大節之間，一如經脈之行也，必行於阻絕之道，而出入之，復合於皮中，如肺經列缺為絡，別行於大腸之偏歷，直行似阻而旁行之也。

《類經·經絡類》卷七，張介賓註

〔黃帝曰：經脈十二者……皆絡脈也。〕足太陰當作手太陰。經脈深而直行，故手足十二經脈，皆伏行分肉之間，不可得見，其有見者，惟手太陰一經，過於手外踝之上，因其骨露皮淺，故不能隱。下文云經脈者常不可見也，其虛實也以氣口知之，正謂此耳。此外諸脈，凡浮露於外而可見者，皆絡脈也。分肉，言肉中之分理也。

〔經脈者常不可見也……脈之見者皆絡脈也。〕氣口者，手太陰肺經也。肺朝百脈，氣口為脈之大會，凡十二經脈，深不可見，而其虛實，惟於氣口可知之，因

其無所隱也。若其他浮露在外而可見者，皆絡脈而非經也。〔雷公曰……其會皆見於外。〕大節，大關節也。絕道，間道也。凡經脈所行，必由谿谷大節之間。絡脈所行，乃不經大節，而於經脈不到之處，出入聯絡以為流通之用。然絡有大小，大者曰大絡，小者曰孫絡。大絡猶木之幹，行有出入；孫絡猶木之枝，散於肌腠，故其會皆見於外。

《靈樞集註·經脈》卷二，張志聰註

此申明十二經脈之血氣，與脈外皮膚之氣血，皆生於胃腑水穀之精，而各走其道。經脈十二者，六藏六府，手足三陰三陽之脈，乃榮血之榮行伏行於分肉之內，深而不內者也。諸脈之浮而常見者，皆絡脈也。支而橫者為絡，絡之別得為孫，蓋胃腑所生之血氣，精專者獨行於經隧，榮行於十二經脈之中，其出於孫絡皮膚者，別行於經別。經別者，藏府之大絡也，蓋從大絡而出於絡脈皮膚。下行者，從足太陰之絡，而出於足胛之街，故其常見者，足太陰過於外踝之上，無所隱故也。

蓋十二經脈，皆循於骨節間而為長短之度，其絡脈皆不能經大節之間，必行絕道而出入，絕道者，別道也，蓋胃腑所出之血氣，行於經別者，從經別而出於絡脈，復合於皮中，其血氣色脈之會合，皆見於外。

（五）奇經八脈

《難經·二十七難》

脈有奇經八脈者，不拘於十二經，何也？然。有陽維，有陰維，有陽蹻，有陰蹻，有衝，有督，有任，有帶之脈。凡此八脈者，皆不拘於經，故曰奇經八脈也。

經有十二，絡有十五，凡二十七氣，相隨上下，何獨不拘於經也？然。聖人圖設溝渠，通利水道，以備不然。天雨降下，溝渠溢滿，當此之時，濇濇妄行，聖

人不能復圖也。此絡脈滿溢，諸經不能復拘也。

《難經集註》卷三，丁德用註

前言十二經、十五絡，二十七氣相隨上下，流通氣血，相貫無有休息；今此八脈，謂別道而行，故曰奇經八脈也。

又，楊註

奇，異也。此之八脈，與十二經不相拘制，別道而行，與正經有異，故曰奇經也。其數有八，故曰八脈也。

又，虞庶註

奇，音基也。奇，斜也；奇，零也，不偶之義。謂此八脈不係正經，陰陽無表裏配合，別道奇行，故曰奇經也。所以經言八脈不拘於經，以此可驗矣。楊氏言奇異之義，非也。

《難經本義·二十七難》卷上，滑壽註

脈有奇常：十二經者，常脈也；奇經八脈，則不拘於十二經，故曰奇經。奇對正而言，猶兵家之云奇正也。

經絡之行，常有度矣。奇經八脈則不能相從也。故以聖人圖設溝渠為譬，以見絡脈滿溢，諸經不能復拘，而為此奇經也。然則奇經蓋絡脈之滿溢而為之者歟？或曰：“此絡脈”三字，趙人正指奇經而言也。既不拘於經，直謂之絡脈亦可也。

按：虞註以楊註奇異的解釋為非，而讀作“奇偶”之“奇”，釋為奇零不相配偶。從八脈中的陰蹻與陽蹻，陰維與陽維，任脈與督脈的關係看，雖無表裏相合，仍屬陰陽相偶。衝脈與帶脈的交會穴亦有陰陽經之分。故虞註奇而不偶的解釋不完全合理。說它無表裏相合關係可以，說它不相配對則不可以。滑註以“奇、常”或“奇、正”作對比，仍主張讀作奇異之奇。與奇經相對，故又稱十二經脈為“常經”或“正經”。奇經之所以稱“奇”，滑氏認為，因其既是經，又是絡，而且說：既不拘於經，直謂之絡脈亦可也。故後人對奇經又有“奇絡”之稱。